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2〕3075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

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警示函的关注公告

受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世科”或“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主体及相关债券进行了信用评级。截至本公告出具日，联合资信评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博世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2年5月18日，公司发布《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广西监管局警示函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公告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以下简称“广西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张雪球、宋海农、马宏波、李成琪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6号）（以下简称“警示函”）。警示函主要内容：博世科未保持必要的审慎，2021年业绩预告数据与年度报告披露数据存在重大差异，存在信息披露不准确情形。博世科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82号，以下简称《信披办法》）第三条第一款规定。公司董事长张雪球、总经理宋海农、财务总监马宏波、董事会秘书李成琪，未按照《信披办法》第四条的规定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对上述违规行为负主要责任。依据《信披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五十二条规定，广西监管局决定对博世科、张雪球、宋海农、马宏波、李成琪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广西监管局同时要求博世科切实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并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内部问责；在收到决定书之日起30日内向广西监管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内部问责情况。

针对上述事项，联合资信已与公司取得联系并了解相关情况，并将对该事项给公司经营管理及信用水平带来的影响保持持续关注。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19日